个 人 声 明

税务局：

本人 （身份证件类型：\_\_\_\_\_\_\_\_\_、证件号码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），以下任职信息与实际情况不符：

1.离职后原任职单位未及时报告税务机关维护

原任职单位名称： ，纳税人识别号: ，离职时间为20 年 月 日，（有\无）离职证明材料（如有，请附后），（有\无）其他证明材料（如有，请附后）。

2.个人身份信息被冒用登记

冒用个人身份信息的单位名称: ，纳税人识别号: ，已于20 年 月 日向公安机关报案，（有\无）公安机关接报案回执（如有，请附后），无公安机关接报案回执的原因： ；（有\无）其他证明材料（如有，请附后）。

3.其他情形

解除关联关系单位名称: ，纳税人识别号: ，原因： ；（有\无）证明材料（如有，请附后）。

本人（是\否）要求同步维护核心征管系统内信息。

本人上述声明完全真实，如有虚假，愿承担法律责任。本人承担相应解释义务，并承诺积极配合税务机关就上述情况开展相关调查核实事宜。

声明人：

联系方式：

年 月 日